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包头市东河区沙尔沁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东河区沙尔沁镇鄂尔格逊村 2025 年灌溉渠建设工程（二次）（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东河区沙尔沁镇鄂尔格逊村 2025 年灌溉渠建设工程（二次）（标的名称），属于 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内蒙古四海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0 人，营业收入为 2545.13 万元，资产总额为 4731.44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内蒙古四海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7 月 28 日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内蒙古四海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小微企业库说明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 内蒙古四海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113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1502070725578528

成立日期：2013年07月04日

登记机关：包头市九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010-88650856

技术咨询：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内蒙古四海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1130)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502070725578528	注册资本:	72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包头市九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建筑业
成立日期	2013年07月04日	行业	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建筑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经营异常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信息企业黑名单信息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010-88650856

技术咨询：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